

证券代码：835330

证券简称：ST 东奇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吴乐南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技术总监；任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通信和数字广播系统、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模块、集成电路的设计、开发、销售；移动互联网、物联网、智能电网软硬件、系统的设计、开发、销售；软件开发、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林泉街 399 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52.10%，公司董事长吴乐南先生通过持有江苏东奇76.44%的股份，间接持有本公司52.10%的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姚平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通信和数字广播系统、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模块、集成电路的设计、开发、销售；移动互联网、物联网、智能电网软硬件、系统的设计、开发、销售；软件开发、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林泉街399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公司董事姚平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6.91%的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股权关系	有	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2.10%，公司董事长吴乐南先生通过持有江苏东奇 76.44% 的股份，间接持有本公司 52.10% 的股份；公司董事姚平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 6.91% 的股份；吴乐南先生与姚平女士二人系夫妻关系，合计持有本公司 59.01% 的股份。
资产关系	无	无
业务关系	无	无
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有	吴乐南先生为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技术总监；姚平女士为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吴乐南、姚平
---------	--------

股份名称	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	直接持股 1,004,150 股，占比 6.9130%
	权益	间接持股 7,567,700 股，占比 52.0994%
	8,571,85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股，占比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818,738 股，占比 53.8277%
	59.012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53,113 股，占比 5.1848%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	直接持股 1,004,150 股，占比 6.9130%
	权益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1,004,15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股，占比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51,038 股，占比 1.7283%
	6.913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53,113 股，占比 5.1848%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自愿减持行为。

##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吴乐南、姚平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4年5月30日，苏州东奇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东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东奇”）与自然人黄雅宋先生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江苏东奇拟通过特殊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挂牌公司7,567,700股股份，占挂牌公司总股本52.0994%，转让给黄雅宋先生。

上述股份变动事项已达到权益变动披露标准，需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和收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6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收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4-020)。

##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 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动，控股股东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二)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导致其丧失控股股东地位的情形

原控股股东对收购人的主体资格、诚信情况及收购意图的调查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收购人具有良好的诚信情况，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利用公众公司收购损害被收购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的规定。	
原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否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股份转让协议》；
- 2、《身份证明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吴乐南、姚平

2024年6月3日